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济南西部会展中心（展览中心部分）工程专业分包 施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与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济南西部会展中心（展览中心部分）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暂定为人民币 251,159,883.10 元，合同金额占本公司 2015 年营业总收入的 4.83%。

一、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工程承包人：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2、工程名称：济南西部会展中心（展览中心部分）

3、工程内容：济南会展中心项目一期工程钢结构工程

4、分包范围：1#、2#展览钢结构及所属展馆范围地下车库部分钢结构工程。

5、分包形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

6、合同工期：展馆部位总日历天数为 218 天，车库部位总日历天数为 210 天。

7、合同价款：本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人民币 251,159,883.10 元。

8、合同价款支付：预付款支付比例为合同价款的 10%；工程进度款按每月支付上月完成工程量价款的 70%，工程完工后验收合格，工程款支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80%。结算完成并结清往来账务后一年内付至结算值的 95%，余款作为保修金在保修期满后半年内无息付清。

9、合同条款的其他约定。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交易对手方概况

公司名称：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16 号中建文化成二期办公楼 1 单元 17 层

法定代表人：陈建设

注册资本：7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安装、装饰，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规定的地基与基础、建筑防水、钢结构与网架工程的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房屋及建筑机械租赁，园林绿化，塑钢、铝合金门窗的加工、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本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业务。

4、履约能力分析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同金额占本公司 2015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 4.83%，公司预计本项目的实施将对公司未来品牌形象和经营业绩产生较好的影响；

2、西部会展中心将会是未来济南最大的会展中心，将成为济南重要的地标性建筑，将是公司“一号工程”战略的重要成果；

3、会展活动是城市宣传的金名片，结合公司在空间钢结构建筑领域的龙头优势，本项目的实施将极大提升公司在文化会展建筑领域的竞争实力，促进公司在文化会展领域项目的市场开拓；

4、会展业是现代城市发展、地区经济发展的助推器，本项目建成后将会是济南重要的产业拉动力量，也将大大提高公司在环渤海会展圈会展业的发展空间。

5、本次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次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合同的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济南西部会展中心（展览中心部分）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14日